

# 石嘴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我局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正式挂牌成立，一年来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大监督保障力度，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充分利用市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征集《石嘴山市公共服务机构优待退役军人办法（试行）》征求意见。二是依托信访工作系统主动公开各类信访诉求办理情况等 36 条；三是以机关固定宣传专栏等多种形式在一定范围内公开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工作动态等信息 28 条以上。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行政法规	0	0	0
规章、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二）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机关职能	1	1	1
机构设置	1	1	1
办公地址	1	1	1
办公时间	1	1	1
联系方式	1	1	1
负责人姓名	1	1	1
第二十条第（七）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财政预算	1	1	0
决算信息	0	0	0
第二十条第（十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扶贫、教育、医疗、 社会保障、促进就 业等方面的政策、 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3	3	3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6	0	0	0	0	12	5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4	0	0	0	0	4	3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8	18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4	0	0	0	0	12	5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截止目前，因我局互联网站及微博客户端尚未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只能依托市政府相关网站及内部信息公开栏等载体开展，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推进互联网站及两微一端建设，持续抓好信息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